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High Speed Transmission Equipment Group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8)

股東特別大會延期公告

茲提述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三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函(「通函」)及通告(「通告」)，內容載有股東特別大會之時間、地點及建議決議案等資料。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最新發展及股東特別大會延期

自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日刊發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公告以來，董事會已注意到近期多項事態之發展，包括：(a)接獲不同股東提交之多個書面函件及投訴，強烈反對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其中尤為值得關注者為如股東特別大會按原計劃召開的情況下，擬針對公司提出的一份不公平損害呈請書草稿；(b)本集團工會提交之請願書(獲約6,857名員工聯署，約佔本集團全體員工之85.3%)，連同多名員工表達之憂慮，均敦促本公司取消股東特別大會並對豐盛控股採取相應行動；(c)持續收到本公司供應商及客戶就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所提出之投訴及關注(包括但不限於威脅減少供應量及縮短付款期限)；及(d)獨立調查最新進展。

鑒於上述情況，並經徵詢法律意見(相關法律特權予以保留且未放棄)，董事會(包括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除放棄投票的胡吉春先生、胡日明先生及鄭青女士外)根據細則第86.6條認為，按原定日期及時間(即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不適當、不切實際、不合理及／或不理想，並決定行使其酌情權，將股東特別大會延期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舉行，與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同日召開。延期會議(「延期之股東特別大會」)地點為中國江蘇省南京市漢中路2號金陵飯店亞太商務樓二樓昆侖廳內。董事會認為，該延期將為本公司提供時間評估前文所述事項(尤其包括審議獨立調查之進展，而該調查結果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內就緒)。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由本公司適時刊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代表委任表格

就延期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代表委任表格之安排，本公司將盡快公佈。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胡吉春

香港，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胡吉春先生、胡曰明先生、陳永道先生、周志瑾先生、鄭青女士及顧曉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江希和先生、蔣建華女士、陳友正博士及Nathan Yu Li先生。

* 僅供識別